

智慧资产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单 一 来 源 论 证 报 告

采购人：四川轻化工大学

二〇二五年六月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论证日期：2025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智慧资产管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背景	四川轻化工大学为满足数字校园建设管理处的日常工作需求，现需要对智慧资产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申请单一来源采购理由	国有资产管理升级系统是财政部门主导建设、服务于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的核心系统，是实现国有资产动态监管、规范资产处置流程的必要平台。我单位自系统上线以来，一直依托该系统开展国有资产日常工作。通过国有资产管理升级系统，能够精准对接财政部门监管要求，高效完成资产清查、数据上报等工作，为提升资产管理效率、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提供有力支撑。对国有资产管理系统进行升级，以实现网络共享，提高数据更新率；符合最新的国标分类标准（GB/T 14885-2022），实现数据与财政和主管部门匹配；实现移动办公满足现代管理需求；实现资产处置与调剂共享，有效盘活闲置资产，实现资产全过程监控。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该系统唯一的开发及运维服务供应商，基于此，我单位将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国有资产管理升级系统运维服务。 因服务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等原因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综上所述，该采购项目具有唯一性，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符合单一来源采购范围，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拟定供应商为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经专业人员论证，此项目供应商来源具有唯一性，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实施采购。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该项目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符合采购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郭立付				
姓名	郭立付	职称	高级	专业	计算机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该项目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和专有技术，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曹晓芹				
姓名	曹晓芹	职称	高级	专业	信息化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该项目是服务不可替代的专利，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姓名	吴安	职称	高级	专业	计算机

